

连云港市教育局办公室

连教办师函〔2017〕8号

关于做好2017年度江苏省乡村幼儿园教师 “双基”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市开发区教育局、徐圩新区文教局、云台山景区社会事业局：

为提高幼儿教师整体素质，促进全市城乡幼儿教育均衡发展，按照省乡村教师“助力工程”培训项目安排，本年度下半年将开展2017年度江苏省乡村教师能力提升工程—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工作。现就相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及基本条件

培训对象为全市乡村幼儿园在职在岗幼儿园教师，共180名。

参训人员原则上必须与幼儿园签有较为长期、固定的聘用合同，年龄40周岁以下且非全日制学前教育专业毕业、未接受过系统的学前教育专业培训、有较强的学习意识和能力、能确保完成全部培训任务的乡村幼儿园教师。

已参加过2016年度江苏省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班学习的教师本次培训不得上报。

二、培训课程、时间及地点

培训课程包括集中培训课程（25天，200学时）、网络研修课程（80学时）、顶岗培训（5天，40学时）。培训从2017年6月起

至 2017 年 9 月结束，各课程具体时间、地点如下：

1. 集中培训课程包括专业理念与师德（24 课时）、专业基本理论知识（76 课时）、专业基本技能（100 课时）四部分内容，分三个阶段在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进行。

第一阶段：2017 年 6 月 16 日 - 6 月 27 日

第二阶段：2017 年 7 月 1 日 - 7 月 12 日

第三阶段：2017 年 9 月 29 日

2. 各县区学员顶岗实习地点由各县区师资部门按 2016 年本县区双基培训中有顶岗实习培训任务的基地幼儿园自行统筹安排，实习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18 - 22 日。

3. 网络研修课程主要包括学前教育专题、师德教育专题等。面授及顶岗培训期间，学员需同时完成网络研修培训任务，具体时间为：2017 年 6 月 22 日至 2017 年 9 月 22 日。

三、培训方式

培训按照班级组织实施，180 名学员分为三个班，其中赣榆区、海州区学员编为 1 班，灌云县、灌南县、开发区学员编为 2 班，连云区、东海县、景区、徐圩新区学员混合编为 3 班。培训期间，各个班级原则上单独上课，但是学习进度、阶段时序保持一致。培训方式主要包括教师授课、榜样示范、专题研讨、案例剖析、现场观摩、顶岗实习、自主研修等具体形式。

四、培训经费

该项目为江苏省教育厅乡村教师“助力工程”培训项目之一，集中学习期间学员的培训费、资料费及食宿费由省教育厅全额划

拨至培训机构，由培训机构负责，交通费由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五、培训管理及考核

1. 全市幼儿园（含民办幼儿园，下同）教师的“双基”培训工作由市教育局统一组织实施。为确保培训工作有序实施，市教育局师资处牵头县区教育局师资科、学前科等相关人员成立培训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培训学员的指导与管理，培训质量的检查与监控。各县区教育局要将本次培训作为非学前教育专业教师专业培训的途径，组织、督促各乡村幼儿园积极组织学员报名，做好学员定岗实习的协调工作，同时保证为学员参训提供时间、经费等各方面的支持。

2. 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继续教育学院负责培训课程的落实工作。具体负责培训方案的制定、授课专家的选聘等工作，督促学员按时完成培训任务，指导学员网络研修计划，加强学员跟岗实习的过程跟踪、指导等，确保培训规范运作、高质量实施。

3. 严格培训学员的管理考核。严肃考勤纪律，请假一天以内由培训机构负责人审批，一天以上由各县区教育局师资科批准。学员请假或缺课时间超过培训总学时的 1/10 者，不予结业。

4. 本培训项目是省级培训项目，培训期间，省师培中心将组织全程录像，学员参培率将在全省通报，并作为评定各大市培训组织考评的重要指标，同时直接影响 2018 年我市省培项目的数量、规模。鉴于本次培训项目和对象的特殊性，请各县区高度重视，配合师专做好培训的启动和过程管理。凡是组织不力的，市教育局师资处将进行通报批评。

六、学员信息上报要求

请各单位按照《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名额分配表》（见附件 1）认真组织学员报名，严格按照通知要求报名条件进行学员筛选，并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前将《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学员名册》（见附件 2，请用 EXCEL 文档报送，表格眉头顺序不得改变，内容不得空缺）、《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顶岗实习负责人信息表》（见附件 3）电子稿以县区为单位汇总后报至连云港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继续教育学院培训科。

E-mail: LYGSZPXK@163.com

联系人：李 秀

联系电话：85588340、15261310836。

培训机构将对报名学员信息进行审核，并反馈给各县区教育局师资（人事）科。县教育局师资（人事）科收到反馈信息后应迅速要求相关幼儿园补报或更换符合条件的学员；最后将确认的学员名册反馈各区县，并由区县通知学员正式上网报名（江苏教师教育网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学时认定和管理系统）。

附件 1：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名额分配表；

附件 2：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顶岗实习负责人信息表；

附件 3：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学员名册；

连云港市教育师资工作领导小组

2017 年 5 月 5 日



附件 1:

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名额分配表

序号	县区名称	分配名额
1	赣榆区	40 人
2	东海县	40 人
3	灌云县	30 人
4	灌南县	24 人
5	海州区	20 人
6	连云区	10 人
7	开发区	6 人
8	景区	4 人
9	徐圩新区	6 人
合 计		180 人

附件 2:

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顶岗实习负责人信息表

序号	县区	单位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手机
1		师资科				
2		XX 幼儿园		园长		

附件 3:

2017 年度乡村幼儿园教师“双基”培训学员名册

序号	县区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姓名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	手机号	教龄	人员性质	最高学历	是否学前教育	是否入教师库	有无舞蹈基础	有无绘画基础	有无音乐基础	实习幼儿园名称
1																	
2																	

此表以 EXCEL 形式上报；单位性质：公办、民办；人员性质：在编在岗、在岗不在编；教龄仅限学前教育教学工作年限，是否入教师库指教师是否在我们中小学教师信息库中。